

中共华南农业大学委员会 文件 华南农业大学

华农党发〔2018〕25号

中共华南农业大学委员会 华南农业大学 关于印发《“平安校园”建设活动方案 (2018-2020年)》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学院、部处，各单位：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政法委《关于推进“平安细胞”建设工作的通知》和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广东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平安校园”创建工作的通知》的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现将《“平安校园”建设活动方案（2018-2020年）》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华南农业大学委员会

华南农业大学

2018年6月1日

“平安校园”建设活动方案（2018—2020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文件精神，进一步强化高校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切实加强学校师生人身安全、财产安全保卫工作，创造一个稳定、安全、文明、和谐、有序的校园环境，确保学校良好的教育科研秩序和正常的生活秩序，现结合我校工作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以建设“平安校园”为目标，进一步完善校园安全责任体系和校园安全工作机制，落实安全管理的责任和措施，切实维护学校及周边治安秩序，全面提升学校的安全管理水平，保证师生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安全、稳定、文明、和谐、有序的校园环境。

二、工作目标

完善安全文明校园的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整治校园及周边治安秩序，健全校内安全防范机制，确保学校不发生影响国家安全和稳定的涉校重大政治事件、涉校重大群体性事件及危害师生生命财产安全的重大案（事）件，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为全校师生提供一个良好的教育教学和生活环境。

三、组织机构及分工

（一）成立华南农业大学“平安校园”创建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李大胜 陈晓阳

副组长：钟仰进 杨运东

成员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宣传部、学生工作部（处）、保卫部（处）、人事处、教务处、研究生工作部、科学技术处、人文社科处、财务处、资产管理处、后勤处（基建办）、国际交流处、试验中心（农事训练中心）、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校团委、华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校医院、各学院和各单位。

领导小组主要工作职责：指导、协调、督促“平安校园”创建的各项工 作，根据工作实际制定方案、确定目标、落实经费，采取有效措施认真组织创建活动。校长是创建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副校长是创建工作的直接责任人。

领导小组下设“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办公室，挂靠保卫处，牵头负责本方案的实施和督促检查工作。

办公室主任：戴育滨

办公室副主任：谭寿能 杨新军

联络员：马安勤

（二）工作分工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负责全校“平安校园”创建活动的协调及上级主管部门来校检查的接待工作，负责人文社科论坛、讲座、报告、研讨会的审批监管。

宣传部：负责“平安校园”创建活动的舆论宣传工作，师生法制安全教育、校园宣传横幅审核工作。

学生工作部（处）、研究生工作部、校团委：负责学生思想道德教育、政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学生社团管理、日常安全教育等工作，负责学生公寓安全管理，完善学生宿舍技防和门禁系统建设。

保卫部（处）：负责校园国家安全教育、政治稳定和治安整治、门卫管理、交通安全教育管理、消防安全教育管理、校园治安防范和打击、校园视频监控建设、校园综合安全检查，协助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做好校园网络信息安全监控和不良信息排查等。

人事处：负责“平安校园”创建有关保卫干部编制、安保人员配置等协调落实工作。

财务处：负责有关“平安校园”创建项目建设单位经费预算的审核，列入年度计划和协调落实经费工作。

国际交流处：负责涉外人员教育、涉外安全制度建设与管理。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负责全校网络安全制度建设和网络安全监控管理。

资产管理处：负责实验室废物回收处理，负责危化品管理，加强易制毒、剧毒化学品供应及辐射安全防护等管理工作。

教务处：负责课堂教学、教材和教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

公共基础课训练中心：负责本科生公共实验课实验安全管理工作。

科学技术处：负责科研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

人文社科处：负责人文社科课题研究管理。

后勤处（基建办）：负责水电气安全、饮食卫生安全、物业安全、基建工地安全管理以及校园环境整治。

试验中心（农事训练中心）：负责宁西基地、科研基地、农事训练的安全管理工作。

校医院：负责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传染性疾病的预防和干预等工作。

华农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负责校办企业及下属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的检查、监督和整改工作，并将检查情况记录在案；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对存在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治理负全部责任。

各学院、各单位：负责本单位的安全宣传教育、制度建设、安全管理和隐患整改等“平安校园”创建工作。

四、工作任务

（一）加强安全维稳机制建设

1. **完善安全预警机制。**坚持以源头预防为主的原则，加强对安全稳定工作形势和可能引发安全稳定事件因素的分析和研判，做好预警预防工作，做到早发现、早处置、早化解。

2. **严格落实有关宗教活动、非政府组织活动管理的法规制度。**切实防止在校园内开展宗教活动。严格执行《境外非政府组织境内活动管理法》相关规定和学校管理制度。深入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增强师生自觉抵御各种错误思潮、腐朽思想和防范邪教的能力。

3. **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机制。**组织全校师生认真学习《华南农业大学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适时组织相关人员进行必要的演练，明确突发事件处置的基本程序、原则和方法，增强师生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4. **完善信息报送制度。**明确信息员职责，加强与教工、学生信息员的沟通协调，及时收集和掌握各方面信息，准确掌握师生思想状况，逐级上报，确保信息渠道畅通；定期组织信息员培训，不断增强法制观念，努力提高信息搜集、信息汇总、信息研判、信息报送的能力；加强校园网络信息的监督，发现有影响安全稳定的信息要及时上报，果断处理，杜绝安全隐患。

5. **落实安全责任追究制和一票否决制。**完善集指导、监督、检查于一体的学校安全稳定工作的监督检查制度，严格执行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制和“一票否决”制。

(二) 加强安全防范体系建设

1. 加强学校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和完善学校门卫、学生宿舍、食品卫生、消防安全、交通安全、大型活动、外来流动人员管理等安全管理制度，提高人防、物防、技防水平，使学校安全防范硬件等建设得到全面改善。

2. 大力推行校园监控系统、报警系统建设，不断完善校园安全监控系统、报警系统，校园重要部位应安装监控与报警设施。

3. 大力开展消防“四个能力”建设，加强校园交通管理，继续做好门禁系统和车辆管理工作，强化校园交通设施建设。

4. 进一步完善学生意外伤害和重大疾病保障体系。全面推行校方责任保险，积极参与社会医疗保险，鼓励和引导学生家庭为学生购买重大疾病保险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切实增强师生的风险意识和抵御风险的能力。

(三) 加强校园安全文化建设

1. **全面加强法制安全教育。**积极倡导“以人为本，安全为首”的安全管理新理念，着力构建教育系统安全宣传教育新机制。全面推进法制和安全教育进教材、进课堂、进大脑的“三进”工程，将安全法制教育落到实处。

2. **充分发挥校园文化的育人功能。**通过举办法制安全教育培训、加强应急演练、开展“安全宣传月”活动等多种渠道，使广大师生受到系统的公共安全和法制教育，切实提高安全防护意识和自救自护能力。引导大家树立“安全第一”和“安全无小事”的思想观念。

3. **加强对外学术交流的管理。**严格大型学术会议审批制度，加强对校内讲坛、论坛、媒体、社团和自办刊物的规范管理。

4. **加强校园网络安全的管理。**严格执行校园网络使用实名登记制度和用网责任制度，做好重大活动、热点问题和突发事件网上信息收集整理，建立网络安全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置网上不良信息，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教育。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

原则和学校统一部署健全领导机构，根据各单位的实际情况落实一名主要领导负责创建工作，并指定一名联络员，要把创建“平安校园”工作纳入全年工作计划之中，明确创建目标任务，落实工作措施，确保创建活动取得成效。

(二) 加强沟通协作。“平安校园”创建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全校各单位、各部门相互配合，齐抓共管，形成合力，扎实推进。领导小组要充分发挥作用，建立和完善联席会议、整治项目台帐、限期治理承诺、执法联动、社会监督等制度，形成以创建“平安校园”带动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的长效机制。

(三) 加强宣传发动。在广播、报刊、网站等各种宣传媒体上开辟“平安校园”专栏，广泛宣传建设“平安校园”的指导思想、目标要求、工作步骤和重大意义，宣传创建活动的有效做法、成功经验和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

(四) 加强考核检查。建立健全“平安校园”建设考核机制，把“平安校园”建设工作作为对各单位综合治理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学校综治办要加强经常性的督导检查，对工作扎实、成效显著的部门、学院和单位予以表彰奖励。

(五) 加强经费保障。根据学校年度经费预算统筹安排，科学合理使用安全防范经费和安全教育经费，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中共华南农业大学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6月4日印发
